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江门市档案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档案馆经费	评价年度	2024年	评价金额	470.18							
	联系人	刘映霞	联系电话	3272281	联系邮箱	jmsdag@jiangmen.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广东省档案条例》、《中共江门市委办公室、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我市档案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江委办〔2016〕18号）、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广东省档案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粤厅字〔2021〕96号）、《地方志工作条例》、《广东省地方志工作条例》、《国家档案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工作规范》、《江门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评审与管理实施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粤府办〔2016〕76号）、《关于印发2021年度全省地方史编研计划的通知》（粤志办函25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2022年全省地方志工作要点》（粤志办发〔2022〕4号）等												
	项目级次	一级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470.18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358.76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343.67	转移支付至下级	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基本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立项管理	12	论证决策规范性	12				1.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的，得6分； 2.项目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的，得3分； 3.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3分。	项目申请、设立、研究、审批等相关佐证材料。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 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40	数量指标	40	《江门历代方志集成》出版数	3.33	500册	0	0	后期变更项目，调整为整理出版《侨见侨史——20世纪初期华侨华人企业股票目录》（暂名）。因该书涉及大量晚清、民国和海外的人员，意识形态的审核把关难度大，因此未能在2024年出版。	0/500册*3.33*100%=0			
				征集图片数	3.33	2 0 0 幅	0	3.33	由于2024年中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该项目无法开展，不纳入考核，按满分计算。				
				搜集资料单位数	3.33	60个	78个	3.33					
				《江门年鉴》编纂出版册数	3.33	500册	500册	3.33					
				免费展览数	3.33	1个	1个	3.33					
				征集活动图片数	3.33	≥250张	279张	3.33					
		质量指标	40	40	40	重点档案抢救完成数	3.33	150卷	213卷	3.33		213卷/150卷*3.33*100%=4.73，超上限分值，按3.33分计算	
						档案仿真完成数	3.33	30件	34件	3.33			
						设备故障率和损坏率	3.33	不高于1%	0%	3.33			
						设备正常运行率	3.33	100%	100%	3.33			
						《江门市扶志志》《江门市全面小康志》出版及时性	3.33	2024年12月前确定大纲并基本完成初稿撰写	至2024年底，已确定大纲并形成“两志”稿件100多万字，部分完成初稿撰写	2.66	2024年，全市“两志”已完成“工作启动”“篇目设计”“资料收集”等环节，进入“志稿撰写”环节，正加快推进编纂工作，至2024年底，已形成“两志”稿件100多万字。由于2024年财政预算原因，未能开展“两志”图片征集工作，志书组确实欠缺配图。	指标完成情况为“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完成比例80%。 80%*3.33*100%=2.66	
						《江门年鉴》《江门历代方志集成》出版及时性	3.33	12月底	《江门年鉴》2025年1月完成出版。 《江门历代方志集成》未完成	2	1.《江门年鉴》2024年5月份已完成采购并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支付第一期出版费，由于市本级财政资金给我单位才支付，导致该书印刷出版时间延误，到2025年1月才能正式出版。基于不是本单位原因导致该书无法按时出版，因此该书出版及时性不扣分； 2.后期变更项目，调整为整理出版《侨见侨史——20世纪初期华侨华人企业股票目录》（暂名）。因该书涉及大量晚清、民国和海外的人员，意识形态的审核把关难度大，因此未能在2024年出版。	指标完成情况为“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完成比例60%。 60%*3.33*100%=1.998	
效益	40	经济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5	文化传播提升水平	5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2025年1月《江门年鉴2024》开始派发给各县市区地方志工作机构、各县市区方志场馆（驿站）、各市直机关单位等，为各级领导实施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为社会各界人士了解江门、研究江门提供权威的市情信息，文化传播水平得到提升。指标完成情况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完成比例100%。 100%*5*100%=5		
						提供档案服务人次	5	600人次	1035人次	5	1035人/600人*5*100%=8.63，超上限分值，按5分计算		
						出版成果应用率	5	100%	100%	5	2025年1月计划发放《江门年鉴2024》200个单位，实际已通知各县市区地方志工作机构、各县市区方志场馆（驿站）、各市直机关单位等来馆领取合计200个，由于我单位地处较远，很多单位通知后未能抽时间过来领取，因此应用率按已发通知的单位数计算，发放应用率：200个/200个*100%=100%。 100%/100%*5*100%=5		
		生态效益指标		5	100%	100%	5	提供展览参观人次	5	1千人	414人	2.07	因江门市档案馆尚未验收，因此展览未对社会开放，只接受机关单位和系统的参观，因此参观人数不足千人。
								志书普及率	5	100%	100%	5	2025年1月计划发放《江门年鉴2024》200个单位，实际已通知各县市区地方志工作机构、各县市区方志场馆（驿站）、各市直机关单位等来馆领取合计200个，由于我单位地处较远，很多单位通知后未能抽时间过来领取，因此普及率按已发通知的单位数计算，发放普及率：200个/200个*100%=100%。 100%/100%*5*100%=5
								档案寿命	5	最大限度延长档案寿命	最大限度延长档案寿命	5	截至2024年底，馆藏总量为204732卷/758108件，达到档案保管安全标准的档案数量为204732卷/758108件，档案安全寿命，可以最大限度延长档案寿命。指标完成情况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完成比例100%。 100%*5*100%=5
满意度指标	5	>90%	100%	5	档案服务满意度	5	>90%	100%	5	100%/>90%*5*100%=5			
					展览服务满意度	5	>90%	100%	5	100%/>90%*5*100%=5			
合计:	100		100	100		91.7							

一、资金使用绩效：
 (一) 资金支出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关于2024年江门市本级部门预算的批复》（江财预〔2024〕33号）文件，我单位2024年申请的预算资金能及时、足额下拨到位，一级项目档案经费预算批复资金470.18万元，年中市本级财政减经费75.82万元，最终申请下达资金358.76万元，资金下达率为76.3%。
 2. 资金分配情况
 我单位是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一级项目档案经费470.18万元直接分配到我单位本部，无下级转移支付资金，无分年度支付资金。
 3. 资金支付情况及支出的规范性
 一级项目档案经费实际申请下达金额358.76万元，2024年支出总金额343.67万元，支出率为95.79%。项目支出过程中涉及经费科目调整的，我单位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数字财政系统按审批程序提交调剂申请。资金支出均符合我单位有关制度管理支出要求，暂未发现有超标准、超范围支出，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已按要求规范执行数字财政核算制度，按要求设立会计账、专项账，规范整理支出凭证。
 (二)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预期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一级项目档案经费预期年度绩效目标：1.通过做好档案馆所有展厅、库房设施设备维修维护，物业管理、水电等后期保障；做好档案征集整理、抢救和保护等工作，可以充实馆藏资源，服务中心工作，同时有效保护档案，延长档案寿命。2.做好馆藏档案数据维护、信息安全运维等工作，有效地确保档案实体及电子数据的保管安全和档案提供利用服务工作正常开展。3.做好志鉴、编研刊物等编纂出版工作，能系统地记录和反映了当年度江门市经济社会发展变化的基本情况和取得的新成就，为各级领导实施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为社会各界人士了解江门、研究江门提供权威的市情信息。
 2. 产出指标分析
 一级项目档案经费整体的实施情况来看，除部分项目因市级财政减经费原因或自身因素未能如期完成指标外，其他部分项目均能保质保量完成，基本能达到设定的预期年度绩效目标。设定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等均能对标完成。
 3. 效益指标分析
 一级项目档案经费在申报绩效情况时，设定的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共8个，其中完成指标6个，未完成指标2个；质量指标共2个，其中完成指标2个；时效指标共2个，其中完成指标1个，未完成指标1个。未完成指标的主要原因分析：1.《江门历代方志集成》出版项目在后开展没有充分研判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各种外在因素，导致项目延期，无法当年完成产出；
 2.《侨见侨史——20世纪初期华侨华人企业股票目录》出版项目在开展前没有充分研判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各种外在因素，导致项目延期，无法当年完成产出；
 (三) 因档案中心（含展厅）到目前仍未完成验收，验收的延期和不准确性，导致我单位履行无法对社会公众正常开放，指标无法达到如期效益。
 二、改进意见：
 (一) 加强预算执行力度，强化预算监督管理；制定切实可行的支出计划和方案，严格落实计划，狠抓进度，确保各项工作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
 (二) 项目开展前必须提前做好前期评估工作，争取4月份就能开展所有项目的竣工验收，资金支付，确保绩效目标保质保量完成。
 (三) 项目如期跨年度完成，要结合项目开展进度情况，科学设置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确保年底前能如期完成设定的预期指标。
 三、到期资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广东省档案条例》、《地方志工作条例》、《广东省地方志工作条例》等有关文件规定，以及我单位“三定”方案职能，一级项目档案经费及以下6个二级项目都是延续性项目，存在延续性职能，必须保留经费予以保障我单位正常履职的发挥。2025年市级财政下拨我单位一级项目档案经费383.80万元，在市本级财政不减经费和我单位不断增项目的情况下，2026年和2027年我单位一级项目档案经费将保持每年申请经费383.80万元，与2025年持平。其中，跨年项目《江门市扶志志》《江门市全面小康志》编纂出版项目分3年实施；2024年分配资金30万元，2025年分配资金13万元，2026年分配资金52.24万元

含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仅专项资金需填报